

# 國立空中大學新竹學習指導中心

## 商學系「地政士、不動產經紀人及不動產估價師」

### 考照專班開課計劃書

#### 一、開班目的

因應時代的趨勢，協助具有實務經驗的從業人員，或是有志於準備應考不動產證照者，提升並強化專業知能，俾能參加地政士、不動產經紀人及不動產估價師的證照考試，進而達到三贏。

#### 二、專班特色

本專班規劃二年期的課程，第一年課程結合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人的考試科目；修滿二年課程可報考不動產估價師，以及取得該證照必備學分。本專班非常適合有實務經驗的從業人員，或是準備應考不動產證照的同學報名修讀。

#### 三、適合對象

- 1.有經驗的從業人員，或準備應考不動產證照的同學修讀。
- 2.對於不動產交易或相關知識有興趣者
- 3.預備取得第二專長，或想要充實專業職能者。

#### 四、課程規劃(兩學年課程)

學期	課程	學分數
113 上	A.民法(財產法篇:總則、債、物權)	3
	B.不動產經紀法規	3
	C.土地法規	3
	D.信託法規(推廣學分)	2
113 下	A.民法(身分法篇:親屬、繼承)	2
	B.不動產稅法	3
	C.不動產估價	3
	D.土地登記實務(推廣學分)	3
114 上	A.經濟學入門	2
	B.理財規劃與實務	3
	C.投資理論與分析	3
	D.土地利用法規(推廣學分)	3
114 下	A.稅務法規	3
	B.不動產投資分析	3
	C.不動產經濟學	3
	D.不動產估價實務(推廣學分)	3
合計		45

※以上課程得配合開課需要而調整。

## 五、授課方式

課程 A.B.C.三科將採四次實體面授教學方式上課，每周自行上網觀看網路教材；課程 D.則採 18 週視訊面授上課。

## 六、成績評分方式

每門課程須繳交兩次作業，第一次、第二次平時作業成績（各10%，合計20%），第三次平時成績（10%）：由面授教師依據學生之學習參與（含面授到課率及面授教師規定）評定。平時成績佔30%，期中評量佔30%，期末評量佔40%。

七、本專班規劃之課程，專班學生除曾在本校修習過，准予免修外，應全部選讀，若該學期因學生未繳費續讀，導致開班人數不符規定時，本班即予停止，改與其他專班『「併班、跨班排課」採視訊面授』或自行改以一般生自行選課修讀採視訊面授及考試統一命題。

## 八、報名資格

- 1.全修生：具有高中(職)畢業或同等學力之本國國民（或持有中華民國居留證）可報名，具有學籍。
- 2.選修生：不限學歷，年滿18歲，不具學籍；修滿40學分成績及格，可報名為全修生。

### ※備註：

- 1.報考地政士和不動產經紀人，必須具有高中(職)畢業學歷。
- 2.報考不動產估價師，必須具有專科以上學歷不動產相關科系畢業，或專科以上學歷畢業，曾修習不動產估價（理論）或土地估價（理論）及不動產估價實務二學科，及規定各領域相關課程，每領域至少一學科，每一學科至多採計三學分，合計至少六科十八學分以上。修滿本專班兩年課程，即符合上述學分要求，成績及格，發給學分證明書。

## 九、費用：

- 1.報名費300元，
- 2.大學部學分費每學分940元(大學部全修生，具以下身分者可申請學費減免:身心障礙、身心障礙者子女、中低/低收入戶、原住民)，65歲以上就讀每學分140元；書籍費用另計。
- 3.推廣課程學分費每學分3000元(空大空專生者免收推廣課程報名費)

## 十、報名日期及方式

- 1.113年4月1日至113年8月30日來電登記，報名人數達 15人以上者，簡訊通知前來註冊選課。(報名及洽詢電話:03-5720930#1316)
- 2.攜帶證件：全修生:身分證正本、畢業證書正本、1吋相片1張(如需辦理學費減免，請一併攜帶相關證明資料正本)，選修生:身分證正本。